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賴榮宏

電話：04-37061229

電子信箱：e-144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原字第114005724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A09030000E_1140057245_senddoc3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114年度國立特殊教育學校友善校園輔導工作「南區
教師助理員、住宿生管理員暨學務推動人力性別平等教育
及危機處理知能研習」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114年6月10日屏特學字第
114050002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次研習採實體方式授課，學校倘因特殊情形擬更換報名
區域，須函報本署同意。
- 三、檢送旨揭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請惠予轉知相關人員報名參
加。

正本：國立南投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彰化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和美實驗學校、國立雲林
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嘉義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南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臺南大學
附屬啟聰學校、國立臺東大學附屬特殊教育學校、國立屏東特殊教育學校

副本：電
交
2025/06/13
10:22:53
文
章

